

苏人社函〔2025〕16号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2025年度 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各有关部门（单位），各博士后设站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培养造就更多青年科技人才，奋力推进新时代人才强省建设，根据《省委人才办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苏人社发〔2024〕46号），现就做好2025年度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以下简称“卓博计划”）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标准及数量

“卓博计划”资助标准分为A、B、C三档，资助期为2年。其中，A档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25万元，2025年拟资助200人；B档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15万元，2025年拟资助300人；C档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10万元，2025年拟资助400人。

二、申报条件

(一) 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守科研诚信，遵守科学伦理，恪守社会公德，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综合能力。

(二) 申请人须为新近进站到我省博士后设站单位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办理进站手续时，须将人事关系转入在我省的博士后设站单位，不包括定向委培等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的人员)，新近进站人员是指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间完成进站手续的人员。

(三) 符合第(一)(二)条，并具备下列条件的，可申报 A 档：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含中国港澳台地区居民)。

2. 申报项目属自然科学，涉密项目须脱密。基础研究主要面向基础科学、交叉理论以及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应用研究主要面向我省“1650”产业体系以及“10+X”未来产业领域的重大工程技术、共性技术等。

3. 所在设站单位可为申请人提供高水平科研平台，重点向国家或省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双一流”建设高校、江苏高水平建设高峰计划 A 类建设高校、三甲医院和吸纳就业人数较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企业、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省“百企领航行动”企业等设站单位倾斜。申请人获得设站单位择优推荐。

4. 申请人应具备较高学术水平和较强科研能力，已在相关领域取得高质量科研成果，具有较突出的科研发展潜力。

(四) 符合第(一)(二)条，并具备下列条件的，可申报B档：

1. 研究方向隶属于我省16个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

2. 博士毕业于全球排名前200名高校。高校排名以上年度《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QS世界大学排名、《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世界大学排名、软科世界大学学术排名为参考，符合其中之一即可。

(五) 符合第(一)(二)条，但不符合第(三)(四)条的，可申报C档。

三、资助重点

“卓博计划”主要资助以下重点领域、重大平台博士后研究人员。

(一) 在我省实施关键核心技术突破攻坚的重点产业、未来产业等从事研究工作：

1. 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网络与通信、高端软件、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

2. 先进碳材料、纳米新材料、先进金属材料等新材料产业领域；

3. 高端装备、航空航天、智能电网等先进制造产业领域；

4. 化学药、生物技术药、现代中药、高端医疗器械等生物医药产业领域；

5. 新一代太阳能、风能、氢能、新型储能等新能源产业领域；

6. 低空经济、第三代半导体、未来网络、细胞和基因技术、合成生物、通用智能、前沿新材料、零碳负碳、虚拟现实等未来产业；

7. 其他传统优势产业、现代农业技术产业领域。

（二）在我省支持的重大平台从事研究工作：

1. 省级以上重大专项、前沿技术和重大科学研究计划；

2. 两院院士、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一层次等高层次人才团队；

3. 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

4. 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我省高水平大学建设高峰计划建设高校；

5. 列入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三级甲等医院的设站单位。

（三）在国家和省创新发展急需领域从事研究工作：

1. 在前瞻性基础研究领域、应用基础研究领域和交叉学科研究领域从事研究工作；

2. 在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等基础学科从事研究工作；

3. 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须为一级学科）从事研究工作。

（四）在省委、省政府重点支持发展的其他领域、平台从事研究工作。

四、申报遴选程序

（一）个人申报（3月1日至3月31日）

申请人参照《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请书》，提前准备相关申报信息和证明材料，在申报期间登录“江苏省人才服务云平台—博士博士后—个人业务—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在线如实填报相关信息、上传佐证材料，提交至设站单位。

申请人可根据申报条件自主选择申报A、B、C档资助。其中，申报A档资助人员需由各有关设站单位根据推荐名额组织择优遴选，获确认推荐后进行申报（各地、各有关设站单位对拟申报A类人选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获单位推荐的A档申请人如未入选A档，可直接参与B档遴选。

设站单位推荐名额将根据2024年4月1日至发文之日期间，符合申报条件的进站人数测算，并重点对国家或省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双一流”建设高校、江苏高水平建设高峰计划A类建设高校、三甲医院和吸纳就业人数较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企业、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省“百企领航行动”企业等设站单位予以倾斜。相关推荐名额于2月底前通知到各地和各有关设站单位。

（二）单位审核、报送（4月10日前）

各地、各有关设站单位重点审核申请人申报资格和科研诚信，并于4月8日前完成线上审核。线下纸质材料于4月10日前报送。

（三）专家评审和择优遴选（6月底前）

组建专家评审委员会，坚持竞争择优的原则，确定拟资助人选。其中，对 A 类申报人员组织面试答辩。拟资助人选经公示，按程序向省委人才办报备后，发文公布资助名单，6 月底前开展资金拨付工作。

五、其他事项

（一）各地、各有关设站单位要高度重视 2025 年度“卓博计划”申报工作，把握经济贡献导向，注重项目实效，扎实做好本地、本单位申报推荐工作。坚持公开公正、竞争择优，认真审核申报材料，确保推荐质量，把握好时序进度，于 4 月 10 日前完成纸质材料报送工作，并同步提交申报推荐工作报告一份、申报人员汇总表一份（同时报送 Excel 格式电子文档）。

要进一步加强以前年度入选对象的绩效跟踪，及时通知本单位入选者填报当年度个人研究进展、阶段性成果等情况，在线提交至设站单位，由设站单位审核评估后在系统内完成提交。

（二）申请人应加强与所在设站单位博士后管理部门沟通联系，确定申报类别，按时序进度认真、规范、如实填报相关材料。申报材料若涉密，请做好脱密处理。

（三）“卓博计划”资助经费由省财政分年予以资助，在资助通知印发当年拨付第一期、次年拨付第二期。资助经费主要用于入选者的生活补助，不抵扣设站单位提供的工资等待遇。资助期为两年，资助经费从入选者完成进站手续并到岗起按月计算。

(四)“卓博计划”申报采用线上填报、纸质材料同步提交的方式。纸质申报材料经所在设站单位同意后,按人事管理权限分别报送,其中,设站单位为省属、中央驻苏单位的,直接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设站单位为市、县(市、区)以下单位的,由设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后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纸质申报材料《申请书》为在线填写生成。附件材料包括身份证或护照、真实性承诺书、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资质证明(证书)、发表的主要论文(期刊封面、目录及含标题、姓名的正文页,注明被引次数)、出版的主要著作(封面、目录)、专利证书、科技项目合同、获奖证书、成果推广应用证明等复印件。附件材料按目录归类整理,与申请书合并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网址:“江苏省人才服务云平台—博士博士后—个人业务—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https://www.jssrcfwypt.org.cn/web/cdsu/rcbs/bsh>)。申报前,请各设站单位、申请人及时登录注册。网上申报时间(博士后个人申报)为3月1日—3月31日,逾期申报系统将自动关闭。

政策咨询和材料报送,联系电话:(025)83687885、83236101、83236065;电子邮箱:jsbsh@126.com;联系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6号苏兴大厦808、809。

附件: 1. 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请书(模板)

2. 各设区市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咨询电话
3. 2025 年度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人员汇总表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2025 年 2 月 13 日

附件 1

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 申 请 书

申 报 类 别:

申请人姓名:

进 站 单 位:

联 系 手 机: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制 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须知

1. 填写本表前，请先查阅《省委人才办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苏人社发〔2024〕46号），按照有关要求申请。
2. “申报类别”，是指按分类分档资助的要求，分为A、B、C三档。
3. 申请表所列内容必须实事求是逐一填写，表达要明确严谨，有关栏目如无内容可填，请填上“无”“未”等。
4. “进站编号”是指中国博士后办公系统中全国统一编号，“进站日期”是指中国博士后办公系统中完成进站手续的日期。
5. “招收类型”，主要包括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招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独立招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联合招收、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委托招收。请根据招收类型，按实际进站方式选一项。
6. “户籍所在地”“档案所在地”应填写进站后，户籍、档案实际所在地信息。
7. “国内外核心期刊论文”只填报申请人为通讯作者、第一作者的论文。
8. “已取得的知识产权”须为申报人为前三位权利人且已获授权的知识产权。
9. 纸制材料均需附主要证明材料1份（左侧装订，用铜版纸胶装成册），包括：①申请书中列举的所有科研项目、获奖及专利情况的证明；②申请书中所列的公开发表的论文（著）的封面、目录、全文及相关收录检索证明。

一、个人信息

(一) 基本信息						
姓 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国别(地区)		出生地				
证件类别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二) 主要经历 (学习经历包括本科以上学历。研究经历包括在国内外研究机构访问、进修等经历。)						
学习经历	起止时间	院校/科研机构	国别/地区	专 业	学 历	
研究经历	起止时间	院校/科研机构	国别/地区	专业方向	职位类型	
(三) 博士学位情况						
博士学位论文题目						
博士论文指导老师		获博士学位一级学科				
是否已取得博士学位证书		博士证书签发时间				
博士毕业单位		获博士学位国别(地区)				
博士毕业单位属于全球排名前 200 请标排名	(学校名称) + (排序)		依据榜单			

二、近三年科研及奖励资助情况

(一) 科研工作情况 (限每类最多 5 项)							
国内外核心期刊论文	发表时间	论文题目	刊物名称	排名 / 总人数	收录情况	引用次数	影响因子
省部级以上项目/课题情况	立项时间	项目/课题名称	立项部门	经费 (万元)		主持 / 参与	
出版专著情况	出版时间	专著名称	出版社			排名 / 总人数	
已取得的知识产权	取得时间	名 称	类 型	授权编号	授权国家	排名 / 总人数	

(二) 奖励资助情况 (限每类最多 5 项)				
获得省部级以上政府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	授予单位	排名 / 总人数
获得博士后基金会资助情况	获得时间	资助名称		资助金额 (万元)
获得省部级以上人才计划资助情况	获得时间	资助名称		资助金额 (万元)
(三) 科研工作业绩综述 (限 300 字以内)				

三、进站信息

(一) 进站信息				
申请人姓名			进站编号	
进站一级学科			进站学科是否“双一流学科”	$\frac{1}{2\pi}$ 是 $\frac{1}{2\pi}$ 否
当前身份			进站时间	
招收类型				
进站类别	进站单位	所在城市		合作导师
流动站				
工作站				
省创新基地				
现户籍所在地			现档案所在地	
(二) 合作导师及平台类型				
进站合作导师姓名			☐ 两院院士 ☐ 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 ☐ “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一层次 $\frac{1}{2\pi}$ 其他	
参与进站单位科研平台信息 (限选择1项)	☐ 国家实验室 ☐ 全国重点实验室 ☐ 国家工程实验室 ☐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 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 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 国家高端智库 ☐ 国防科技工业创新中心 ☐ 其他国家级科研创新平台 ☐ 省级重点实验室 ☐ 省级工程实验室 ☐ 其他			
	平台名称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参与合作导师项目(计划)信息 (限选择1项)	☐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 国家重大科技专项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300万元量级及以上) ☐ 国家级国防科工项目 ☐ 其他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经费	万元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三) 企业类设站单位博士后填写				
单位类型	☐ 中国上市公司市值500强 ☐ 中国民营企业500强 ☐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工信部认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 省“百企领航”行动计划企业 ☐ 无			
企业上年度运行情况	资产总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上缴税金(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吸纳就业人数(人)		今年新增就业岗位	

四、博士后研究项目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				
关键词	(限 5 个)			
涉及主要一级学科		涉及次要一级学科		
项目类型及涉及领域				
☐ 基础研究	☐ 基础科学 ☐ 交叉理论 ☐ 人工智能 ☐ 量子信息 ☐ 集成电路 ☐ 生命健康 ☐ 脑科学 ☐ 生物育种 ☐ 空天科技 ☐ 深地深海 ☐ 其他			
☐ 应用研究	☐ 新型电力和新能源装备 ☐ 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 ☐ 物联网 ☐ 高端新材料 ☐ 高端纺织 ☐ 生物医药 ☐ 新型医疗器械 ☐ 集成电路与新型显示 ☐ 信息通信 ☐ 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 ☐ 高端装备 ☐ 高技术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 ☐ 节能环保 ☐ 绿色食品 ☐ 核心软件 ☐ 新兴数字产业 ☐ “10+X” 未来产业领域 ☐ 其他			
☐ 技术开发	☐ 填补国内空白技术 ☐ 自主可控技术 ☐ 前沿颠覆性技术 ☐ 其他			
项目来源 (限选 1 项)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 其他国家级项目 ☐ 省部级重大项目 ☐ 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 单位项目 ☐ 自选项目			
	项目名称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项目编号		项目经费（万元）	
(二) 项目摘要（限 500 字以内）				

(三) 立项依据与研究内容（限 6000 字以内）

1. **项目的立项依据**（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分析，需结合科学研究发展趋势来论述科学意义；或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关键科技问题来论述其应用前景。附主要参考文献目录）；

2. **项目的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或技术难点**（此部分为重点阐述内容）；

3. 拟采取的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包括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关键技术等说明）；

4. 本项目的特色与创新之处；

5. 年度研究计划及预期研究结果

(四) 研究基础与工作条件（限 1000 字以内）

1. **研究基础**（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

2. **工作条件**（包括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包括利用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和部门重点实验室等研究基地的计划与落实情况）；

3. 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限 1000 字以内）

五、设站单位推荐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六、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材料 真实性承诺书

本人声明：

在此次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中，所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合法。申请书中所列知识产权均不侵犯他人权利，不泄露单位商业秘密。本人将继续秉持尊重科研规律的理念，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诚信要求，认真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博士后本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各设区市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咨询电话

各设区市人社局	咨询电话
南京市人社局	025-68788058
无锡市人社局	0510-81822592
徐州市人社局	0516-85798231
常州市人社局	0519-85681920
苏州市人社局	0512-69820576
南通市人社局	0513-59000690
连云港市人社局	0518-85813540
淮安市人社局	0517-83671113
盐城市人社局	0515-68010738、80500727
扬州市人社局	0514-80978172
镇江市人社局	0511-85340340
泰州市人社局	0523-86886311
宿迁市人社局	0527-84359049

附件 3

2025 年度江苏省卓越博士后计划申报人员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地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进站单位名称	流动站名称（进站一级学科）	博士毕业学校	申报类别
1								A 档
2								B 档
3								C 档
4								
5								
6								
7								
8								
9								
10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抄送：省财政厅。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14 日印发
